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12-30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7月13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附件1: 周日交先生简历: 周日交,男,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1年7月毕业于广西轻工技工学校制糖专业;1984年9月至1987年9月就读于广西广播电视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毕业;2002年9月至2004年8月就读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取得学历;1981年8月至1996年3月在广西糖厂工作,历任广西糖厂安全科科长、厂长助理、生产副厂长;2006年4月至2009年9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9月至2012年6月在公司下属广西糖厂厂长兼党委书记;2010年3月至2011年11月曾任本公司董事。

Q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不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低于实际分配利润的20%。重大投资计划是指按照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投资计划。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12-3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临时股东大会,是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2-029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须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明,有关副本材料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以下简称“执业规则”和《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审查和验证并出具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决定,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决定于2012年7月18日上午9:00在大连市中山区七街1号A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和地点、会议审议事项、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公告告知全体股东,并确定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2-042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解除限售的数量为6,592,0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6%。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7月23日。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2010年6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10]770号),核准公司向李宏、毛志林、冯焱、白宁、魏晓刚、俞德芳合计发行4,400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0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增加、变更和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7月18日(星期三)上午9:00; 2.召开地点:山东济宁市高新区327国道58号公司总部大楼109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4.主持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张秀文董事长; 6.会议主持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北京市昂道律师事务所大连分所关于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大友友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请贵所委托,北京市昂道律师事务所大连分所(以下简称“本所”)指派韩海鹏、谭立梁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出席贵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重要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机械 公告编号:2012-018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本报告所载201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均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2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2-039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入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的公告

根据国家发改委下发的《关于公布第一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的通知》(财财[2012]48号),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格林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格林美”)、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格林美”)同时入选第一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广州市格林美和江西格林美将严格按照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2]34号)的规定执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资格的取得,对于公司电子产品拆解处理业务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能进一步拓宽盈利渠道。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ST丹化 公告编号:2012-21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7月18日,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21295)号,认为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江西水泥 公告编号:2012-3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获得银行综合授信情况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近日,因公司生产流动资金的需要,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签署了《集团综合授信业务合作协议》,在此基础上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1亿元,期限为六个月,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无抵押无担保的信用借款。 二、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人:招商银行南昌青山湖支行 合同名称:借款合同/编号:2012年青第(上)银(4)12018(号) 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条 贷款币种和金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第二条 贷款用途:此贷款为流动资金贷款。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2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化工”)于2012年6月20日召开2012年董事会会议,决定以迪化州化工大分配利润转增迪化州化工注册资本,将迪化州化工注册资本由2,430万美元增加至3,830万美元,转增后双方股权比例不变,其中闰土控股占65%,方为出资20%。 闰土化工已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近日取得了浙江省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登记的2,430万美元变更为3,830万美元,其他内容不变。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2-039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入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的公告

根据国家发改委下发的《关于公布第一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的通知》(财财[2012]48号),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格林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格林美”)、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格林美”)同时入选第一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广州市格林美和江西格林美将严格按照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2]34号)的规定执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资格的取得,对于公司电子产品拆解处理业务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能进一步拓宽盈利渠道。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ST丹化 公告编号:2012-21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7月18日,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21295)号,认为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2-013 债务代码:122013 债券简称:08北辰债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日常资金需求,于2012年7月1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批准,通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行达成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人民币伍仟万元,期限半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并且本公司提供何抵押或担保。 截止2012年7月18日,该笔12个月,内,本公司控股股东累计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4%。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2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化工”)于2012年6月20日召开2012年董事会会议,决定以迪化州化工大分配利润转增迪化州化工注册资本,将迪化州化工注册资本由2,430万美元增加至3,830万美元,转增后双方股权比例不变,其中闰土控股占65%,方为出资20%。 闰土化工已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近日取得了浙江省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登记的2,430万美元变更为3,830万美元,其他内容不变。特此公告。